

備急千金要方

脾臟方-脾臟脈論第一

原文

論曰：脾主意，脾臟者，意之舍，意者存憶之志也。為諫論大夫，並四臟之所受。心有所憶謂之意，意之所存謂之志，因志而存變謂之思，因思而遠慕謂之慮，因慮而處物謂之智。

意者，脾之藏也。口唇者，脾之官，脾氣通於口，口和則能別五穀味矣，故云口為戊，舌唇為己，循環中宮，上出頤頰，次候於唇，下回脾中。榮華於舌，外主肉，內主味，脾重二斤三兩，扁廣三寸，長五寸，有散膏半斤，主裹血，溫五臟。神名俾俾主藏營，（一作意，）秩祿號為意臟，隨節應會，故曰脾藏營，營舍意，在氣為噫，在液為涎。脾氣虛則四肢不用，五臟不安，實則腹脹涇洩不利。脾氣虛則夢飲食不足，得其時則夢築垣蓋屋。脾氣盛則夢歌樂，體重，手足不舉。厥氣客於脾則夢丘陵大澤壞屋風雨。凡脾臟象土，與胃合為腑，其經足太陰與陽明為表裡，其脈緩，相於夏，旺於季夏。脾者土也，敦而福，敦者濃也。萬物眾色不同，故名曰得福者廣也。萬物懸根掛莖，其葉在巔，蜚蠕

動，□喘息，皆蒙土恩德則為緩，恩則為遲，故令太陰緩而遲。尺寸不同，酸鹹苦辛，大妙而生，互行其時，而以各行皆不群行，盡可常服。土寒則溫土，熱則涼土。有一子名曰金懷，挾抱之不離其身，金乃畏火，恐熱來熏，遂棄其母，逃於水中，水為金子而藏火神，閉門塞戶內外不通，此謂冬時土失其子，其氣衰微，水為洋溢浸漬其地，走擊皮膚，面目浮腫，歸於四肢。愚醫見水直往下之，虛脾空胃，水遂居之，肺為喘浮，肝反畏肺，故下沉沒，下有荊棘，恐傷其身，避在一邊，以為水流。心衰則伏，肝微則沉，故令脈伏而沉，上醫遠（一作來）占，因轉孔穴，利其洩便，遂通水道，甘液下流，停其陰陽，喘息則微，汗出正流。肝著其根，心氣因起，陽行四肢，肺氣亭亭，喘息則安。腎為安聲，其味為鹹，倚坐母敗，臭如腥。土得其子，即成為四時之序，逆順之變異也。然脾脈獨何主，脾脈者，土也。孤臟以灌四旁者也。其善者，不可得見惡者，可見惡者，何如其來。如水之流者，此謂太過，病在外。如鳥之喙者，此謂不及，病在中。太過則令人四肢沉重不舉。不及則令人九竅壅塞不通，名曰重強。脾脈來而和柔相離，如雞踐地曰平。長夏以胃為本，脾脈來實而盈數，如雞舉足曰脾病。脾脈來堅銳如雞之

喙（雞一作鳥），如鳥之距，如屋之漏，如水之流曰脾死，真脾脈至，弱而乍疏乍散（一作數），色黃青不澤，毛折乃死。長夏胃微濡弱曰平，弱多胃少曰脾病，但代無胃曰死，濡弱有石曰冬病，石甚曰今病，脾藏營，營舍意，憂愁不解則傷意，意傷則悶亂，四肢不舉，毛悴色夭，死於春。足太陰氣絕則脈不營其口唇。口唇者，肌肉之本也。脈弗營則肌肉濡，肌肉濡則人中滿，人中滿則唇反，唇反者，肉先死，甲篤乙死，木勝土也。脾死臟浮之大緩（一作堅），按之中如覆杯潔潔狀如搖者死。六月季夏建末也，坤末之間土之位，脾旺之時，其脈大阿阿而緩曰平，反得浮大而洪者，是心之乘脾，母之歸子為虛邪，雖病易治，反得微澀而短者，是肺之乘脾，子之乘母為實邪，雖病自愈。反得眩而長者，是肝之乘脾，木之克土，為賊邪大逆，十死不治。反得沉濡而滑者。是腎之乘脾，水之凌土為微邪，雖病即瘥。

右手關上陰絕者，無脾脈也。苦少氣下利腹滿身重，四肢不欲動，善嘔，刺足陽明治陽。右手關上陰實者，脾實也。苦腸中伏伏如堅狀，大便難，刺足太陰治陰。

脾脈長長而弱，來疏去（一作數），再至曰平，三至曰離經病，四至脫精，五至死，六至命盡，足太陰脈也。

脾脈急甚為癰瘕，微急為膈中滿，食飲入而還出，後沃沫，緩甚為痿厥，微緩為風痿，四肢不用，心慧然若無疾。大甚為擊仆，微大為脾疝氣裹大膿血在腸胃之外，小甚為寒熱，微小為消瘴，滑甚為癰，微滑為蟲毒蛔，腸鳴熱澀，甚為腸，微澀為內潰，多下膿血。

脾脈搏堅而長，其色黃，病少氣。其軟而散色不澤者，當病足腫，若水狀黃脈之至也，大而虛，有積氣在腹中，有厥氣名曰厥疝，女子同法，得之疾，使四肢汗出當風。

扁鵲曰：脾有病則色萎黃，實則舌本強直，虛則多癖善吞注利，其實若陽氣壯，則夢飲食之類。脾在聲為歌，在變動為噫，在志為思，思傷脾。精氣並於脾則飢。音主長夏，病變於音者，取之經。恐懼而不解則傷精，精傷則骨酸痿厥，精時自下則病精，是故五臟主藏精者也，不可傷，傷則守失而陰虛，虛則無氣，無氣則死。

病先發於脾，閉塞不通，身痛體重，一日之胃而腹脹，二日之腎少腹腰脊痛，脛酸，三日之膀胱背脊筋痛小便閉，十日不已，死。冬人定夏晏食。

病在脾，日慧，平旦甚，日中持，下晡靜。（《素問》作日出甚。王冰云，日中持者，繆也）。假令脾病東行，若

食雉兔肉及諸木果實，得之不者，當以春時發，得病以甲乙日也。

凡脾病之狀，必身重善飢，足痿不收（《素問》作善肌肉痿足不收，《甲乙》作苦飢，肌肉痿足不收），行善痠癢，腳下痛，虛則腹滿腸鳴，飧泄食不化，取其經，足太陰陽明少陰血者。

脾脈沉之而濡，浮之而虛，苦腹脹煩滿，胃中有熱，不嗜食，食而不化，大便難，四肢苦痺時不仁，得之房內，月使不來，來而頻並。

脾病其色黃，飲食不消，腹苦脹滿，體重節痛，大便不利，其脈微緩而長，此為可治，宜服平胃丸、瀉脾丸、茱萸丸、附子湯。春當刺隱白，冬刺陰陵泉，皆瀉之。夏刺大都，季夏刺公孫，秋刺商丘，皆補之。又當灸章門五十壯，背第十一椎百壯。

邪在脾胃肌肉痛。陽氣有餘，陰氣不足，則熱中善飢。陽氣不足，陰氣有餘，則寒中腸鳴，腹痛。陰陽俱有餘，若俱不足則有寒有熱，皆調其三裡。

有所擊仆，若醉飽入房，汗出當風則傷脾，脾傷則中氣陰陽離別，陽不從陰，故以三分候死生。

脾中風者，翕翕發熱，形如醉人。腹中煩重，皮肉而短氣也，脾中寒。

脾水者，其人腹大，四肢苦重，津液不生，但苦少氣小便難。

脾脹者善噦，四肢急（一作實），體重不能衣（一作收），趺陽脈浮而澀，浮則胃氣強，澀則小便數，浮澀相搏，大便則堅，其脾為約。脾約者，其人大便堅小便利而反不渴。

脾氣弱，病利下白腸垢，大便堅不能更衣，汗出不止，名曰脾氣弱，或五液注下青黃赤白黑。

寸口脈弦而滑，弦則為痛，滑則為實。痛即為急，實即為踴，痛踴相搏，胸脅搶急。趺陽脈浮而澀，浮即胃氣微，澀即脾氣衰，微衰相搏，即呼吸不得，此為脾家失度。

寸口脈雙緊即為入，其氣不出，無表有裡，心下痞堅。

趺陽脈微而澀，微即無胃氣，澀則傷脾。寒在於膈，而反下之，寒積不消，胃微脾傷，穀氣不行，食已自噯，寒在胸膈，上虛下實，穀氣不通，為閉塞之病。

寸口脈緩而遲，緩則為陽，衛氣長，遲則為陰榮氣促（一云不足）。榮衛俱和，剛柔相得，三焦相承，其氣必強。

趺陽脈滑而緊，滑即胃氣實，緊即脾氣傷，得食而不消

者，此脾不治也。能食而腹不滿，此為胃氣有餘，腹滿而不能食，心下如飢，此為胃氣不行，心氣虛也。得食而滿者，此為脾家不治。

病患鼻下平者，胃病也。微赤者病發癰，微黑者有熱，青者有寒，白者不治。唇黑者胃先病，微燥而渴者可治，不渴者不可治，臍反出者，此為脾先落（一云先終）。

凡人病脈已解，而反暮微煩者，人見病者瘥安而強與谷，脾胃氣尚弱，不能消穀，故令微煩，損谷則愈。

診得脾積，脈浮大而長，飢則減，飽則見起，與谷爭減，心下累累如桃李起，見於外腹滿嘔泄，腸鳴，四肢重，足脛腫，厥不能臥，是主肌肉損，色黃也。

脾之積，名曰痞氣在胃脘，覆如大盤，久久不愈，病四肢不收，黃瘡，食飲不為肌膚，以冬壬癸日得之，肝病傳脾，脾當傳腎，腎適以冬旺，旺者不受邪，脾複欲還肝，肝不肯受，因脾病，其色黃體青，失溲直視，唇反張，爪甲青，飲食吐逆，體重節痛，四肢不舉，其脈當浮大而緩。今反弦急，其色當黃而反青者，此是木之克土為逆，十死不治。

宮音人者，主脾聲也。脾聲歌，其音鼓，其志愁，其經足太陰，厥逆陽明則榮衛不通，陰陽翻祚。陽氣內擊，陰氣

外傷，傷則寒，寒則虛，虛則舉體消瘦，語音沉澀如破鼓之聲，舌強不轉而好咽唾，口噤唇黑，四肢不舉，身重如山，便利無度，甚者不可治，依源麻黃湯主之（方在別卷中）。又言聲優懼，舌本卷縮，此是木克土。陽擊陰，陰氣伏，陽氣起，起則實，實則熱，熱則悶亂，體重不能轉側，語聲拖，聲氣深不轉而心急，此為邪熱傷脾，甚則不可治，若唇雖萎黃，語音若轉可治。

脾病為瘧者，令人寒，腹中痛，熱則腸中鳴鳴，已汗出，恆山丸主之（方見別卷中），若其人本來少於怒而忽反常，喜無度，正言而鼻笑不答於人，此脾病，聲之候也。不盈旬月，禍必至矣。陰陽之疾，經絡之源，究尋其病，取其所理，然後行治，萬無遺一也。黃為脾，脾合肉，黃如腹者吉，脾主口唇，唇是脾餘，其人土形相比於上宮黃色，大頭圓面美，肩耐秋冬，不耐春夏，春夏感而生病，主足太陰敦敦，然脾應月，月有虧盈。脾小大隨人唇大小，上唇濃，下唇薄，無齟齬唇缺破，此人脾不正。揭聳唇者則脾高，高則實，實則熱，熱則季脅痛，滿唇垂而大。不堅者則脾下，下則虛，虛則危，危則寒，寒則身重不能行步，唇堅者，則脾堅，堅則臟安，安則不病，唇上下好者，則脾端正，端正則脾胃

和利，人無病。

唇偏舉者，則脾偏痛好脹。凡人分部中陷起者，必有病生。胃陽明為脾之部，而臟氣通於內，外部亦隨而應之。沉濁為內，浮清為外，若表病外入，所部則起，起則前瀉陽，後補陰，若裡病內出，所部則陷，陷則前治陰後治陽，陽則實熱，陰則虛寒。寒主外，熱主內，凡人死生休否則臟神前，變形於外，人脾前病，唇則焦枯無潤。若脾前死，唇則干，青白漸縮，急齒噤不開，若天中等分，墓色應之，必死不治，看色濃薄，決判賒促，賒則不盈四百日內，促則旬朔之間。脾病少愈而猝死何以知之？曰青黑如拇指靨點見顏頰上，此必卒死，脾絕十二日死，何以知之？口冷足腫腹熱，臏脹泄利，不覺其出時（一曰五日死，）面青目黃者五日死。病患著床，心痛氣短，脾竭內傷，百日複愈，欲起傍徨。因坐於地，其亡倚床能治此者，可謂神良。又面黃目赤不死。黃如枳實死。吉凶之色，在於分部霏霏，而見黑黃，入唇必病，不出其年。（其穴在鼻上當兩眼是其分部位也。）若年上不應，三年之內，禍必應也。

季夏土脾，脈色黃，主足太陰脈也，其脈本在中封前上四寸之中，應在背俞與舌本。中封在內踝前一寸大筋裡宛宛

中，脈本從中封上四寸是也。其脈根於隱白，隱白在足大趾端內側是也。其筋起於足大趾之端內側，上結於內踝。其直者，上結於膝內輔骨；上循陰股，結於髀，聚於陰器，上腹結於臍，循腹裡，結於脅，散於胸中，其內者著於脊。其脈起於足大趾之端，循趾內側白肉際，過核骨後，上內踝前廉，上內，循骨後，交出厥陰之前，上循膝骨內前廉，入腹屬脾絡胃，上膈挾咽，連舌本，散舌下。其支者，複從胃別上膈，注心中，合足陽明為表裡，陽明之本在厲兌，足趺上大趾間上三寸骨解中也。同會於手太陰。

其足太陰之別，名曰公孫，去本節後一寸，別走陽明。其別者，入絡腸胃。主脾生病，實則胃熱，熱則腹中切痛，痛則陽病，陽脈反大於寸口三倍，病則舌強筋轉，卵縮牽陰股，引髀痛，腹脹身重，飲食不下，煩心，心下急注脾。脾病虛則胃寒，寒則腹中鼓脹，脹則陰病，陰脈反小於寸口一倍。病則泄水不能臥而煩，強立股膝內痛。苦筋折扭之，扭之者，脈時綴綴動也。發動甚者死不治。

四季之月各餘十八日，此為四季之餘日，主脾胃，黃肉隨病也（一作內陽病）。其源從太陰陽明相格節氣，相移三焦，寒濕不調，四時關格而起，則臟腑傷，隨時受癘，陽氣

外泄，陰氣內伏，其病相反。若腑虛則陰邪所加，頭重頸直，
皮肉強痺。若臟實則陽疫所傷，蘊而結核起於喉頸之側，
布毒熱於皮膚分肉之中，上散入發際下，貫顳，隱隱而熱，
不相斷離，故扁鵲曰：灸肝脾二俞主治丹毒。四時隨病當依
源補瀉，虛實之病，皮肉隨熱則須鑱破數貼，方咒促治，
疾無逃矣。